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1 总则

1.1 目的

为了规范公司的资金结算管理，监督和控制资金归集和使用，保障资金运行安全，提高资金运行效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规范》、《支付结算办法》、《现金管理暂行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制度。

1.2 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关业务单元。（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各公司”）。

2 资金管理原则

1) 资金管理岗位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机制，具体包括：

- (1) 出纳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 (2) 银行预留印鉴至少由两人以上分开保管，财务专用章应由财务部门人员保管；
- (3) 网银令牌（U盾）制单盘、审核盘应由两人分开保管；
- (4) 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批与执行不能为同一人；
- (5) 货币资金的保管与盘点清查不能为同一人；
- (6) 货币资金的会计记录与会计监督不能为同一人；
- (7) 出纳应保管好保险柜钥匙和密码，不得随意转交、告知他人。

2) 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公司要保证运营资金的多渠道来源，保证资金优先用于采购生产、人工成本、运营费用、税费、有息债务的支付，保证资金流动始终处于良性循环的范围。

3) 保持短期偿债能力。公司要提高流动资产质量以确保其转换成现金的能

力，提升投资效益、增强盈利能力以确保现金的不断产出，减少短期负债金额，增大营运资金总量，从而使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加强，保持短期偿债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4) 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应择优选择低成本融资手段，努力扩大商业信用，采用多种理财手段对冲财务成本，重视结算方式、增大现收比例以减少销售渠道资金占用，降低存货储备，管控低效的长期投资。

5)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要合理预测资金收付时间，精确规划现有可用资金，降低资金流动风险，使资金得到有效和充分使用，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6) 适度进行产业投资。为保持公司处于市场前沿地位，公司应在充分论证市场前景可期、商业模式合理的基础之上，适当配置一定的投资资金用于产业投资。公司应重视对资金投放过程的管理和投资效果的分析。

7) 出纳人员负责公司货币资金的结算与核对工作、银行存款日记账的登记工作。

8) 当天发生的银行流水交易明细，必须及时入账，不得无故拖延。

9) 银行存款要及时对账，应做到账账相符；月底按时与银行对账，打印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3 资金日常收支管理

1) 资金管理人员应在资金战略规划框架下开展工作，负责资金日常收支计划的制定与落实。

2) 资金日常收支计划，包括当年度细化到各月、各周的资金收入、资金支出和资金出现盈缺之后的安排，必须保证不能出现资金赤字。

3) 各公司的资金日常收支计划应使用统一的格式，每月由各公司资金计划表并于每月报送，经管理层领导审核批准后实施。资金日常收支计划出现较大的执行偏差时，应及时进行修正并报送。

4) 出纳人员负责公司货币资金的结算与核对工作、银行存款日记账的登记工作。

5) 当天发生的银行流水交易明细，必须及时入账，不得无故拖延。

6) 银行存款要及时对账，应做到账账相符；月底按时与银行对账，打印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4 银行账户管理

1) 公司的银行账户类型分为基本户、一般户、融资专户、外币结算户、本外币资本金专户等。

2) 既有公司的银行账户的开立、撤销等业务，以及需要借出公章、财务章、法人章等印章，均需通过系统提交相关流程，经审批同意后办理，未经审批的不得办理。

新设、合并、分立成立的公司，只能先行依法开立基本户，其他类型的账户开立、撤销等业务也应在系统提交线管流程审批后办理。

3) 公司开立账户，应依据银行关系管理和办理资金业务所需，账户类型和数量均应有所控制，以降低因账户开立过多带来的管理成本。应经常保持对银行账户使用情况的关注和梳理。当需要开立、撤销银行账户时，应在系统中提交相关流程审批后方可办理。

4) 首次开立经常项目外汇账户（外币结算账户等）需要到外汇管理局办理企业基本信息登记备案；开立资本项目账户（外币资本金户、外债户等）需要到外汇管理局审批。应凭外汇管理局核发的“经常项目（或资本项目）外汇账户开立核准件”到银行办理开户。

5) 开立、撤销募集资金账户的，以及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披露等，依照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文件执行。

6) 银行预留印鉴通常使用财务章和法人章，出纳应保管好银行预留印鉴卡。

7) 因开立银行账户网上支付功能所获取的网银令牌（U盾，含制单盘与审核盘）、密码器等应分开岗位保管、分开岗位使用。

8) 资金结算人员开户完成后，应在银行账户信息表中添加维护新开账户信息，同时通知财务人员在财务软件系统中添加银行会计科目。

9) 银行账户的开户、变更、销户等资料，应登记“开销户登记表”，每月末

最后一个工作日向管理层报送。开销户、变更账户等资料应建档保管，依业务量在每年度按公司、开户行合并汇集装订成册，移交档案室保管。

5 收款管理

1) 资金收款业务包括经营活动产生的收款、投资活动产生的收款、筹资活动产生的收款三大类。

2) 资金收款的方式包括:

结算类: 汇兑(信汇、电汇)、委托收款凭证、异地托收承付凭证;

票据类: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3) 一切结算类收款只能通过公司的安全无风险的银行账户收款。公司不接受人民币、外币现金类收款, 出纳换取外币现金业务除外。

公司可接受员工通过第三方 APP 向公司账户转账还款, 但转账人员必须注明转账人姓名、转账内容。

4) 公司一般接受票据类收款中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本票、支票结算, 但原则上不接受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特别情况下不得不接受商业承兑汇票的, 必须获得财务总监和总经理的书面同意。前述承兑汇票均包括电子承兑汇票。

5) 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时, 应在合同中明确资金收款方式和收款账户。当银行账户发生风险时, 应及时向客户提供安全的收款账户。

6) 销售人员收取的票据, 必须自票据签收之日起 5 日内将其交至公司出纳, 出纳在检查票据合法性、真实性后, 应开具盖章的收据给付款单位。出纳之外的其他人员不得接收票据。

7) 出纳应建立“应收票据备查簿”, 详细登记每一张应收票据的种类、号数、出票日期、票面金额、票面利率、交易合同号, 付款人、承兑人、背书人的姓名或单位名称, 到期日、背书转让日、贴现日期、贴现率、贴现净额、未计提的利息, 以及收款日期和收回金额、退票情况等资料。应收票据到期结清票款或退票后, 应在备查簿内逐笔注消。

8) 出纳应每日查询各银行账户的资金收款情况, 并将付款单位、收款金额

等信息予以统计汇总，并根据业务、财务部门的需要进行报告。

9) 公司如发生需要退回的超额、错误收款，按付款管理的规定处理。公司如发生需要收回的超额、错误付款，按收款管理的规定处理。原则上应采用对等的收付款方式，即电汇收、付对应电汇付、收，汇票收、付对应汇票付、收等。

6 付款管理

1) 资金付款业务包括经营活动产生的付款、投资活动产生的付款、筹资活动产生的付款三大类。

资金付款的方式与资金收款的方式基本相同。

2) 一切结算类付款只能通过公司的银行账户付款。公司不办理现金付款、现金支票提现业务，特定范围内的支取外币现金业务除外。

3) 公司可使用票据类付款中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本票、支票结算，但原则上不使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特别情况下需使用商业承兑汇票的，必须获得财务总监和总经理的书面同意。前述承兑汇票均包括电子承兑汇票。

4) 公司在签订采购合同时，应在合同中明确资金付款方式和付款账户。当采购人员获悉供应商银行账户发生风险时，应在获取并向公司出纳提供了供应商的安全收款账户后，出纳方可支付。

5) 当公司资金不宽裕时，公司付款首先要优先保证对债券、金融机构的融资、票据的本息等有固定到期日的刚性支出，其次要保证采购生产、人工费用、水电气、通讯费、税费、付款买单等维持公司基本运转的支付，最后才是其他欠款的支付。

6) 出纳应建立“应付票据备查簿”，详细登记每一张应付票据的种类、号数、签发日期、票面金额、合同交易号、收款人名称以及付款日期和金额等信息。应付票据到期结清时，应在备查簿内逐笔注销。

7 外币业务管理

1) 国际收支的结算方式分为汇款（信汇、电汇和票汇）、托收（光票、跟

单)和信用证(即期、延期、议付)。无论何种结算方式,经常项目下外汇结算收、付汇一般须通过公司经常项目外汇账户,资本项目下外汇结算收、付汇必须通过公司资本项目外汇账户。

2) 公司一般不使用人民币兑换外币现钞,也不接受收取外币现钞业务。公司员工因出国等兑换外币由员工自行在银行等处兑换。

3) 经常项目外汇收支应当具有真实、合法的交易基础。公司应按照“谁出口谁收汇、谁进口谁付汇”原则办理货物贸易外汇收支业务,外汇管理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4) 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公司可以依法保留或者卖给经营结汇业务的金融机构。经常项目外汇支出,公司应当依法凭有效单证以自有外汇支付或者向经营售汇业务的金融机构购汇支付。

5) 资本项目下,公司对境外投资的,应以自有外汇资金、外汇贷款、人民币购汇等外汇资金来源等进行境外直接投资。公司向境外汇出与境外直接投资有关的前期费用、外币资本金以及境外直接投资利润汇回境内入账及办理结汇的,按照《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和《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版)》办理。

6) 资本项目下,公司因接受外国投资者投资在境内成立外商投资企业的,外汇资本金及其结汇、境内直接投资的前期费用外汇账户内资金结汇、以及因减资、利润分配等需要向境外汇出资金而购汇的,按照《外国投资者境内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及《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指引(2020版)》办理。

7) 当汇率波动比较频繁,且预期汇率下跌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损失时,公司可以办理远期外汇结售汇(锁汇)业务,并交付一定比例的保证金。

8) 公司不得进行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和外汇掉期(汇率互换)等外汇金融衍生品的交易。

8 附则

本制度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制定、修订和解释。

本制度自实施之日起生效。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